

股票简称：韶能股份 股票代码：000601 编号：2025-080

广东韶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经营者集中反垄断审查决定暨公司控制权拟发生变更的
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
并对公告中的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一、控制权拟发生变更概述

2025年7月3日，广东韶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临时会议和第十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等与上市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的议案。公司拟向韶关市金财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下称“金财投资”）定向发行股票，发行价格为3.96元/股，发行数量不超过101,010,101股（含本数），募集资金总额为不超过40,000万元。同日，公司第一大股东韶关市工业资产经营有限公司（下称“工业资产”）与金财投资签署《一致行动协议》，公司第二大股东深圳兆伟恒发能源有限公司出具《关于不谋求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或控股股东地位或实际控制权的承诺函》，公司向金财投资发行股票完成后，工业资产及金财投资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比例21.75%，成为公司共同控股股东，公司实际控制人将变更为韶关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述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7 月 4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广东韶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拟发生变更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5-047）等相关公告。

二、进展情况

近日公司收到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出具的《经营者集中反垄断审查不实施进一步审查决定书》（反执二审查决定〔2025〕586 号），主要内容如下：“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反垄断法》第三十条规定，经初步审查，现决定，对韶关市金财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收购广东韶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权案不实施进一步审查。你公司从即日起可以实施集中。该案涉及经营者集中反垄断审查之外的其他事项，依据相关法律办理”。

三、其他说明

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尚需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并经中国证监会作出同意注册决定后方可实施。公司将根据该事宜进展情况，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备查文件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出具的《经营者集中反垄断审查不实施进一步审查决定书》（反执二审查决定〔2025〕586 号）

特此公告。

广东韶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0 月 9 日